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葉姝君

電話：03-2181128#22

電子信箱：05400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新字第10602593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60259320\_Attach01.PDF、1060259320\_Attach02.DOC、1060259320\_Attach03.DOC、1060259320\_Attach04.DOC、1060259320\_Attach05.DOC、1060259320\_Attach06.JPG)

主旨：為辦理「107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」寒假活動，惠請協助宣導，鼓勵符合資格之新住民家庭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移民署106年10月26日移署移字第1060117733號函暨「107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新住民以語言及文化連結婆家與娘家，鼓勵新住民子女利用假期回到海外(外)祖父母家進行家庭生活、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體驗，以培育多元文化人才種子，並與國際接軌，移民署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請惠予轉知所屬團體，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檢附活動簡章及申請表單(如附件)，本活動受理報名自106年10月25日(星期三)至106年11月27日(星期一)截止，以郵戳為憑，詳細報名方式及內容請至移民署全球資訊網([www.immigration.gov.tw](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))或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([ifi.immigration.gov.tw](http://ifi.immigration.gov.tw))-最新消息下載或洽詢專線電話02-2250-3120分機1



A041400\_國中106/11/02 11:57



121060088114 有附件

2, 李小姐。

正本：桃園市青年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含附件)

2017-11-02  
11:45:25  
交章

裝



訂



線